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23-045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5 名，实际到会监事 5 名。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挂网公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23-047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拟增补裴书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裴书华女士的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裴书华：女，1988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于 2010 年-2017 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深圳分所审计员、高级审计员及审计经理，于 2017 年-2020 年任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高级经理；2020 年 12 月起至今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专职财务总监，现任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珠海航空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8.45%的股份，其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裴书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https://neris.csrc.gov.cn/shixinchaxun/)查询核实为非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23-048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华金资本”)下属子公司珠海华金领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领盛”)因业务需要，拟与珠海焕新方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及珠海华实智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实智行”)签署《关于委托管理合伙企业资产之服务协议》(以下简称《管理服务协议》)，期限五年，就合伙企业资产处置等事宜提供管理服务，并约定由各有限合伙人分别向华金领盛直接支付服务费用。鉴于华实智行为公司关联方，且前述涉及的有限合伙人包含关联方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科技”)和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拟签订的《管理服务协议》将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3,407 万元。

2、华金领盛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华发科技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为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的控股企业；华实智行与本公司同为华发科技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长郭瑾女士兼任华发集团董事、副总经理以及华发科技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总裁谢浩先生兼任华发科技董事，公司董事李光宁先生兼任华发集团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原董事邹超勇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同时兼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瑾、谢浩、李光宁回避表决。

3、2023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对《关于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因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按累计计算原则进行的关联交易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华发科技按规定需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珠海华实智行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400MA56KW921T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 3501 办公-1-01

法定代表人：许菁麟

成立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珠海华实智远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

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717.45 万元、净资产为 134.92 万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8.29 万元，净利润为 74.41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1,359.67 万元、净资产为 357.83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09.15 万元，净利润为 222.91 万元。

经查询本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400MA53BUA553

注册资本：1,074,574.978736 万元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 3501 办公-1

法定代表人：郭瑾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6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池制造；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储能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3.0600%，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各持股 1.7350%

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5,077,932.81 万元、净资产为 3,271,949.54 万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708,051.82 万元，净利润为 65,392.85 万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4,946,909.85 万元、净资产为 3,233,134.37 万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1,647.72 万元，净利润为 93,694.98 万元。

经查询本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400192537186 5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横琴码头客运中心二层

法定代表人：周乐伟

成立日期：1990 年 12 月 15 日

经营范围：章程记载的经营范围：家用电力器具制造；公共设施和市政设施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酒店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国有资产经营、投资、管理；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资本运营；国有产权转让、租赁；企业管理、策划、服务；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90%，广东省财政厅 10%

实际控制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829.75 亿元、净资产为 421.71 亿元；2022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67.35 亿元，净利润为 11.03 亿元；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964.50 亿元、净资产为 428.80 亿元；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7.83 亿元，净利润为 1.09 亿元。

经查询本交易对手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公司承担对合伙企业及其资产的顾问及管理服务，以及合伙企业所投项目的投后管理事宜，针对上述服务事项参考市场惯例，在双方协商一致基础上收取相关管理服务费。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服务期限：自 2023 年起五年，期满前 3 个月可协商续约。

2、服务内容：

(1)资产管理：代表合伙企业提供资源整合、咨询顾问等在内的增值服务；按约定投资条款对被投资企业运营管理进行监控；行使相关权利并参与重大决策。

(2)项目退出管理：对合伙企业项目退出方案提出可行性建议并完成项目退出程序。

(3)合伙企业管理：按规定时间和规范要求向合伙企业的各合伙人提交《合伙企业管理报告》和财务报表，包括半年报和年度报告等；重大事项报告。

(4)其他：代理合伙企业账务处理、文档管理以及工商、税务等其他非投资管理事务。

3、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合伙企业各有限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总额的 1‰/年向华金领盛支付服务费；其中 2023 年服务费已由华实智行代收，将于本协议生效后由其无息转付给华金领盛。

(2)合伙企业应承担的与合伙企业之设立、运营、终止、解散、清算等相关的费用，均由华金领盛从收取的管理服务费中支付，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不另行支付。前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①设立费用；②合伙企业之财务报表及报告费用；③合伙企业之会计、审计、顾问、律师费用；④会议费用；⑤行政规费；⑥诉讼费和仲裁费；⑦其他未列入上述内容，但仍属于合伙费用的费用等费用。

(3)在管理合伙企业过程中，华金领盛收取的管理服务费不能覆盖上述相关的费用的，不足部分由华实智行与华金领盛协商解决，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不再承担上述费用；但与合伙企业项目投资直接相关各项支出，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款、履约保证金、交易税费、借权人股权回购款、重整及未来退出中介费、非执行合伙人或管理人原因产生的违约赔偿利息支出等，优先以投资款或者投资回款支付，不足部分由合伙人协商一致后支付。

其余条款以《管理服务协议》约定为准。

四、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交易的开展有利于本公司进一步拓宽收入来源，利用自身专业团队及渠道资源，发挥本公司专业化管理优势，打造咨询管理服务品牌。

本关联交易系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该事项将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拟将授权董事会并转授华金领盛法定代表人与合伙企业及华实智行签署《管理服务协议》等与本交易相关的法律文件。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除本次交易外，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华实智行、华发科技及其关联方已审批通过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2,511.48 万元；与关联方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已审批通过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燕飞、王怀兵、窦欢、安寿辉事前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对公司子公司珠海华金领盛投资有限公司拟与珠海焕新方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珠海华实智行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认真阅读和审议议案。基于我们的独立判断，认为此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和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管理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23-049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合规。

(四)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星期四)14:30 起。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 33A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

(三)特别事项说明

1、上述议案 1 和 2，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中将对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2、上述议案 2，关联股东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9:00-下午 17:00。

(三)登记地点：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 33A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平

联系电话：0756-3612810　　指定传真：0756-3612812

电子邮箱：liuping@huajinct.com

联系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 33A 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519030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32”，投票简称为“华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有效)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个人(或单位)出席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应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华金资本　　公告编号：2023-046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9,824,466.39	-47.33%	276,196,841.71	-47.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03,129.13	-74.57%	44,988,214.00	-6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49,592.25	-82.44%	35,757,805.36	-7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3,962,959.45	-2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74.55%	0.1305	-63.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74.55%	0.1305	-63.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	-4.67%	3.43%	-6.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14,931,845.79	2,450,902,133.47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322,128,822.45	1,297,326,552.73	1.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7,101.19	11,205,529.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4.20	66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47.87	386,721.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99,877.51	1,622,87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2,884.73	739,628.83	
合计	7,153,536.88	9,230,408.6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75,311.50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及资产管理。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来自于投资类子公司，系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资产负债	2023 年 9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增减变动 金额	增减变动 比例	说明
应收票据	11,737,041.74	6,197,708.45	5,539,333.29	89.38%	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冠电容器”)本期销售商品收到汇票增加
应收账款	104,031,419.78	65,452,309.45	38,579,110.33	58.94%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应收污水处理服务费增加
其他应收款	6,119,715.25	4,354,836.81	1,764,878.44	40.53%	正常经营变动
使用权资产	43,851,633.10	12,072,534.93	31,779,098.17	263.23%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华冠电容器新增厂房租赁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54,082.70	811,254.06	8,442,828.64	1040.71%	主要是本期应付职工薪酬暂时性差异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票据	5,603,419.68	3,521,375.70	2,082,043.98	59.13%	子公司华冠电容器采购增加，开票结算相应增加
预收款项	460,626.12	22,105,665.71	-21,645,039.59	-97.92%	主要是原公司所持的珠海华发数智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本期确认股权减少，冲减预收款
合同负债	34,155,510.69	13,173,448.69	20,982,062.00	159.28%	主要是本期投资管理业务预收的基金管理费
应交税费	9,975,486.08	22,578,434.82	-12,602,948.74	-55.82%	主要是本期缴纳期初税费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712,115.67	2,869,047.77	88,843,067.90	3096.60%	主要是智汇湾创新中心项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7,192,379.16	3,288,884.93	3,903,494.23	118.69%	主要是本期投资管理业务预收基金管理费中的应交增值税部分
长期借款	173,542,495.45	316,896,658.17	-143,354,162.72	-45.24%	主要是本期智汇湾创新中心项目偿还部分借款及调整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42,063,031.01	10,509,137.00	31,553,894.01	300.25%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电容器新增厂房租赁

2、合并损益情况

单位：元

损益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金额	增减变动 比例	说明
营业收入	276,196,841.71	522,068,293.56	-245,871,451.85	-47.10%	主要是公司原控股子公司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冠科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营业成本	157,746,013.58	342,030,004.75	-184,283,991.17	-53.88%	主要是华冠科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销售费用	2,880,516.48	8,030,970.55	-5,150,454.07	-64.13%	主要是华冠科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管理费用	42,332,055.12	65,823,436.83	-23,491,381.71	-35.69%	主要是华冠科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研发费用	5,015,419.47	40,616,225.88	-35,600,806.41	-87.65%	主要是华冠科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影响
其他收益	11,205,529.57	7,960,535.81	3,244,993.76	40.76%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收益	27,876,746.98	138,888,083.22	-111,011,336.24	-79.93%	主要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处置华冠科技取得收益较大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1,274,650.90	-	-31,274,650.90	-	本期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所得税费用	590,516.11	43,772,704.44	-43,182,188.33	-98.65%	主要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处置华冠科技取得收益计提的所得税费用较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88,214.00	123,762,696.84	-78,774,482.84	-63.65%	主要是上年同期母公司处置华冠科技取得收益较大
少数股东损益	7,149,500.84	11,711,593.35	-4,562,092.51	-38.95%	主要是本期非全资合伙企业珠海华金盛盈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3、合并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现金流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金额	增减变动 比例	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62,959.45	80,955,135.22	-16,992,175.77	-2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83,875.59	79,696,279.94	-58,412,404.35	-73.29%	主要是母公司上年同期处置华冠科技股权现金流入较大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92,106.73	19,353,476.22	-140,545,582.95	-726.20%	主要是本期借款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5%	98,078,081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7%	39,883,353		质押	19,900,000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16%	31,574,891			
珠海市联基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4%	2,219,336			
黄建国	境内自然人	0.52%	1,790,000			
赖荣跃	境内自然人	0.49%	1,672,3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668,601			
北京艾莱宏达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1,323,300			
江陵	境内自然人	0.29%	1,013,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969,9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8,078,081	人民币普通股	98,078,081
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883,353	人民币普通股	39,883,353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31,574,891	人民币普通股	31,574,891
珠海市联基控股有限公司	2,219,336	人民币普通股	2,219,336
黄建国	1,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90,000
赖荣跃	1,672,318	人民币普通股	1,79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68,601	人民币普通股	1,668,601
北京艾莱宏达商贸有限公司	1,32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3,300
江陵	1,01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96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8 月 17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与珠海华发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了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由其对公司位于珠海市高新区总部基地一期 B 栋 4 楼、5 楼提供办公区相关物业管理服务；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价款为 180.05 万元。本报告期共支付物业费 30.01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同已履行完毕。

(2)2021 年 4 月 16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由其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贷款服务、结算服务等相关业务，协议期限三年。报告期内，公司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发集团控制的公司	100,000	0.35%-2.75%	18,409.97	76,795.32	72,445.17	22,760.1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发集团控制的公司	60,000	3.0%-4.6%	0	24,000	0	24,0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华发集团控制的公司	授信	60,000	24,000

(3)2022 年 3 月 22 日、4 月 15 日，经公司第十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下属子公司珠海华金智汇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智汇湾”)与珠海华发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委托运营管理合同》，委托后者开展招商及运营事务，合同期三年，合同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4,969.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支付款项 158.19 万元。

(4)2022 年 9 月 14 日，经公司第十届第十八次董事会议批准，公司下属子公司华金智汇湾与珠海华发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华金智汇湾创新中心租赁合同(研发办公)》(合同总金额为 1,196.08 万元)，后者承租园区的 9 栋 14、15 楼(面积合计为 2,703 平米)做办公用途。截至本报告期末，已累计收款 251.92 万元，其中租金水电等合计 212.05 万元，租赁履约保证金 39.87 万元。

(5)2022 年 9 月 14 日，经公司第十届第十八次董事会议批准，公司下属子公司华金智汇湾与珠海华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华金智汇湾产业园 7 栋(即公寓楼)以“固定租金+分成租金”的模式出租给华客公司整体运营，期限 5 年，交易金额(包含租